

证券代码：836631

证券简称：世仓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2019年1月1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相关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2019年1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变更上述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进行的相应变更，是充分考虑会计准则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实施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公司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根据上述相关法规及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世仓智能仓储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